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

2026 年度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是自治区人民政府派驻福建省专门联络协调和服务保障闽宁协作的综合办事机构。主要职责是：一是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的各项方针政策，承担闽宁协作的联络协调工作，协助两省区做好闽宁协作联席会议的前期筹备和服务保障工作；协助闽宁两省（区）有关部门做好闽宁两省（区）领导在闽在宁的有关联络协调和服务保障工作。二是协助自治区相关部门和市县（区）开展招商引资工作，为企业投资兴业“牵线搭桥”，提供服务，发挥“窗口”作用。三是宣传自治区人才发展政策，联系、引进高层次人才。四是联络对接，协助做好闽宁职业教育协作有关工作。五是协助闽宁两省（区）相关部门做好闽宁两省（区）干部挂职、支教支医、跟班学习、顶岗实习、以及闽宁两省（区）经贸合作、文化旅游等方面的联络协调和服务保障工作，促进两省区在经济、科技文化、旅游等领域合作。六是协助相关部门做好闽宁协作劳务输出工作，收集各种就业信息，为自治区劳务输出提供服务保障，依法维护驻地宁夏企业和宁夏籍劳务人员的合法权益。七是负责做好政务信息报送工作，为自治区党委、政府决策提供及时、准确、最新、有价值的各类信息。八是负责

管理办事处国有资产，实现保值增值，努力发挥其最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九是承担自治区党委、政府及自治区政府办公厅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十是完成驻地党委、政府交办的有关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一）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处（业务处）、厦门办事处。

（二）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部门预算包括：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本级预算、无所属事业单位。纳入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共计 0 个。

三、2026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强化理论武装，打造政治型机关。制定年度学习计划，有计划组织学习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东西部协作重要指示、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等各类会议、考察等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自治区党委十三届十一次、十二次全会精神，学习中央大政方针和自治区政策文件。每周二组织集中学习，每月开展 1 次专题研讨，邀请专家学者开展辅导讲座，确保全体党员干部学深悟透、融会贯通。严格执行“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确保组织生活严肃认真、规范有序。创新组织生活形式，结合闽宁协作 30 周年，开展“感悟新变化、走好协作路”主

题党日活动，组织党员干部参观闽宁协作成果展览、走访闽宁协作企业，增强党员干部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二）突出服务理念，打造服务型机关。加强服务意识教育，营造“人人讲服务、事事为协作”的良好氛围，引导干部职工深刻认识服务闽宁协作的重要意义，积极争做服务标兵。加强干部职工业务能力培训，提升专业素养，提高服务能力。增强靠前服务的自觉性，积极协调解决在闽宁夏籍企业和务工人员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三）加强作风建设，打造实干型机关。强化宗旨意识教育，开展“深化作风建设年”活动，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杜绝推诿扯皮、敷衍塞责等不良现象。围绕闽宁协作30周年，开展“服务协作、助力发展”主题实践活动。力推常态化走访企业行动，提振干部职工精气神，激励干部职工在推进产业转移、消费协作、人才协作、劳务协作、文旅协作等工作中积极作为、勇于担当，营造真抓实干的浓厚工作氛围。明确各岗位工作目标和任务，注重对重点工作、关键任务的考核评价，以工作质效、实际贡献评价干部。定期检查和通报工作进展情况，提高干部职工执行力和落实力。

（四）坚持严细治理，打造文明型机关。加强意识形态教育，切实筑牢党员思想防线。坚持过紧日子，强化财务日常管理，严控“三公经费”，加强国有资产管理，规范财务运行。加强保密教育，增强保密意识，严格涉密文件管理，做好信息保密审查，防止失泄密事件发生。发挥工会职能作

用，丰富工会活动及服务内容，凝聚推动发展强大合力。组织开展志愿服务，弘扬奉献精神。开展文明机关创建活动，营造文明办公环境。组织开展民族团结教育和实践活动，展示驻福建办事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窗口形象。定期开展安全检查，排查办公场所安全隐患。

（五）严明纪律要求，打造廉洁型机关。加强对党员干部的纪律教育和警示教育，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参观廉政教育基地，引导党员干部坚守廉洁底线。建立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围绕招商引资、政务保障等关键环节开展廉政风险排查、制定防控措施。加强党员干部日常监督管理，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六）建立常态化联络机制。与闽宁两省区相关部门、市县（市、区）建立定期沟通联络机制，常态化开展电话沟通或面对面交流，及时了解协作动态，分享工作信息。不定期召开联络协调会议，共同研究解决相关困难和问题。加强与福建省宁夏商会的联系，定期走访商会企业，听取企业意见和建议，为企业发展提供支持。

（七）拓展沟通联络领域。积极拓展产业、科技、教育、文化、卫生、生态等领域的沟通联络，加强与两省区高校、科研院所沟通交流，推动开展教育、科技、人才、产业交流合作、结对帮扶。加强与两省区文旅部门、企业沟通交流，共同宣传推广闽宁两地的旅游资源，促进文旅产业协同发展。加强与主流新闻媒体的沟通对接，挖掘好、讲述好、宣传好闽宁协作故事。

（八）加强重大活动联络协调。加强与闽宁两省区党委办公厅、政府办公厅、发改委、农业农村厅、工信厅、商务厅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对接，及时准确掌握领导互访、考察交流、项目洽谈、招商引资等各类信息，协助各厅局、各市县（市、区）认真做好闽宁协作 30 周年各类重大活动的联络协调、沟通接洽。

（九）促进协作信息共享。当好闽宁协作桥梁，及时向两省区相关部门、企业传递闽宁协作工作动态、项目需求、人才供给等信息，为两地开展产业、企业、人才合作提供信息服务，促进两省区政策、项目、人才、市场等信息资源实时共享、互联互通。

（十）优化政务接待服务。加强业务培训，提高服务意识和保障能力。制定《闽宁协作政务服务标准化手册》，明确沟通接洽、接待流程、活动衔接、注意事项等具体操作事宜。建立服务保障模拟演练机制，强化接待过程细节把控，熟悉工作环节，及时发现并解决潜在问题，提升应对突发状况的能力。

（十一）做好重大活动保障。严谨细致制定闽宁协作 30 周年系列活动、闽宁“联席会议”、“厦洽会”、“中国（宁夏）国际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等重大活动保障方案，明确重点任务、细化责任分工，全方位做好食宿安排、路线规划、企业协调、考察调研各环节服务保障。完善应急预案，机动灵活做好活动现场事项协调、秩序维护、后勤服务等工作，确保活动顺利进行。及时总结评估保障效果，不断改进

保障工作。

（十二）加强产业调研分析。加强与福建省相关部门、园区、企业及行业协会的联系，及时掌握产业转移动态信息。组织人员深入调研分析福建产业结构和转移趋势，分析研究我区承接产业转移的方向、优势及办法，撰写产业转移分析报告，为自治区开展部门招商、产业招商、企业招商提供参考。

（十三）搭建产业对接平台。联合各厅局、各市县（市、区）及相关企业，举办闽宁产业对接洽谈会、项目推介会等活动。邀请福建企业家、投资者赴宁考察投资。组织宁夏企业到福建开展产业对接活动，学习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寻求合作机会。利用线上平台开展产业对接活动，打破时空限制，提高对接效率。

（十四）推进重点项目落地。对已签约的产业转移项目，建立项目跟踪服务机制，明确专人负责，定期了解项目进展情况，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在走访企业、招商引资等具体工作中加强对重点项目的宣传报道，营造良好的投资氛围，吸引更多的福建企业赴宁投资兴业。

（十五）推进产业园区合作。积极为两省区工信厅、科技厅等相关厅局及相关市县（市、区）牵线搭桥，推动两省区在园区规划编制、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布局、招商引资等方面建立合作关系，促进园区共建、产业协同。邀请、组织我区园区管理人员到福建省先进园区学习考察，借鉴园区建设和管理经验，提升宁夏产业园区建设水平和管理能力。

（十六）大力推介宁夏“六特”产品。抢抓闽宁协作30周年契机，高频次举办宁夏“六特”产品推介会、品鉴会、品牌发布会等宣传推介活动，充分展示我区农产品特色和优势。加大媒体报道、广告宣传力度，营造口口相传氛围，提升宁夏农产品品牌影响力和美誉度。

（十七）拓展农产品销售渠道。鼓励、引导我区种养基地、“六特”产品生产加工企业与福建大型商超、电商平台、农产品批发市场建立长期稳定供销关系，推动宁夏特色农产品进入福建市场。组织我区农产品生产加工企业参加福建省各类农产品展销会、博览会，提高我区农产品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鼓励福建企业到宁夏建立农产品生产基地，开展订单农业，实现产销对接。

（十八）开展消费帮扶活动。积极争取福建省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开展消费帮扶活动，通过“以购代捐”、“以买代帮”等方式，采购宁夏农产品和手工艺品，帮助宁夏群众增收致富。联合我区农业农村厅、商务厅等相关部门加强“六特”产品、消费帮扶产品质量监管，维护宁夏“六特”产品在闽好口碑、好形象。

（十九）推动文旅融合发展。加强与闽宁两省区文旅部门沟通合作，联合举办文化旅游推介会、文化旅游周、百团万人游宁夏、金蛙艺术节等文旅宣传推介活动，展示两地文化旅游资源和特色。互嵌宣传宁夏旅游资源，共同策划打造闽宁文旅精品线路。倡导两省区发展年卡旅游、免首道门票、旅游套票、互送游客等互惠式旅游。鼓励福建文旅企业赴宁

投资开发文旅项目，共同打造文旅融合发展新亮点。

（二十）加强劳务信息收集与发布。与闽宁两省区人社部门、用工企业建立劳务信息共享机制。常态化收集福建省企业、项目用工信息，及时通过宁夏驻福建劳务工作总站、各类媒体平台发布劳务用工信息，为我区劳务人员就业提供帮助。

（二十一）开展劳务技能培训。加强与两省区劳动就业部门、职业院校、培训机构合作，有针对性组织开展电工、焊工、家政服务、电子商务等劳务技能培训，帮助我区务工人员提高就业能力。

（二十二）组织劳务对接活动。帮助我区各市县（市、区）及相关部门到闽对接劳务输出工作，联合两省区劳动就业部门和用工企业举办招聘会，为劳务人员和用工企业搭建面对面交流的平台。跟踪服务宁夏在闽务工人员，帮助解决工作和生活困难。

（二十三）加强人才政策宣传。积极收集整理我区人才引进、培养、激励等政策文件，通过福建省宁夏商会、高校校友会等渠道，广泛宣传我区人才政策。联合自治区党委组织部、人社厅、市县（市、区）人社局、人才集团举办人才政策宣讲会、推介会等活动，向福建省高校毕业生、科研人员、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等介绍我区发展机遇和人才政策，吸引福建人才到宁夏创新创业。

（二十四）推动人才交流合作。加强与闽宁两省区高校、科研院所、企业交流合作，鼓励相关部门建立人才交流合作

机制。邀请福建省专家学者、企业高管到宁夏开展学术交流、技术指导、培训授课等活动，为宁夏发展提供智力支持。为福建教育、科技、医疗等“组团式”帮扶人才队伍、两省区挂职干部和我区赴闽进修学习技术人才提供工作和生活帮助。

（二十五）助力培养本土人才。联合两省区人社、农业农村等部门邀请福建行业专家、技术能手在我区开展各类培训班、研修班，传授先进技术与管理经验，帮助我区培养适应产业发展需求的本土技术技能人才和创新创业人才。鼓励福建企业与我区职业院校加强校企合作，共同设置学习课程、共同制定培养方案、共同建设实训基地，模拟实践场景、加大实操培训、开展订单培养，确保所学即所需，培养更多实用型技术人才。

第二部分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 2026 年度部门预算——预算表

表一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一、本年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	526.48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0.5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 国防支出	
六、经营预算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1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7.61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23.8
本年收入合计	526.48	本年支出小计	546.48
八、上年结转	20	二、年末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46.48	支 出 总 计	546.48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填写，其他科目删除。

表二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经营预算收入	其他预算收入	上年结转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非财政拨款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44001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	526.48	526.48	526.48								20	20	20				

表三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支出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144001	宁夏回族自治区 人民政府驻福建 办事处	546.48	526.48	326.48	200		20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26.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0.5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1
		（十）卫生健康支出	17.61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3.8
本年收入小计	526.48	本年支出小计	546.48
二、上年结转结余	20	二、年末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46.48	支 出 总 计	546.48

表五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上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144001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	305.72	250.2	250.2	55.52		526.48	326.48	281.91	44.57	2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25.25	225.25	169.73	55.52		240.57	240.57	196	44.5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5	9.85	9.85			9.19	9.19	9.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2	21.92	21.92			23.55	23.55	23.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96	10.96	10.96			11.77	11.77	11.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	9.6	9.6			10.47	10.47	10.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55	6.55	6.55			7.14	7.14	7.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3	18.03	18.03			19.28	19.28	19.28		
2210203	购房补贴	3.56	3.56	3.56			4.51	4.51	4.51		

表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326.48	281.91	44.57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272.72	272.72	
30101	基本工资	54.34	54.34	
30102	津贴补贴	93.22	93.22	
30103	奖金	40.41	40.4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55	23.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77	11.7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7	10.4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14	7.1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4	0.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28	19.28	
30114	医疗费	0.8	0.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5	11.5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4.57		44.57
30201	办公费	4.5		4.5
30202	印刷费	4		4

30205	水费	2		2
30206	电费	4.5		4.5
30208	取暖费	0.99		0.99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7		2.97
30215	会议费	1.89		1.89
30216	培训费	2.43		2.43
30228	工会经费	1.37		1.3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1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		1.92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9	9.19	
30302	退休费	4.8	4.8	
30307	医疗费补助	4.39	4.39	
310	四、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上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44001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	305.72	305.72		526.48	326.48	2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25.25	225.25		240.57	240.5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5	9.85		9.19	9.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2	21.92		23.55	23.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96	10.96		11.77	11.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	9.6		10.47	10.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55	6.55		7.14	7.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3	18.03		19.28	19.28	
2210203	购房补贴	3.56	3.56		4.51	4.51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326.48	281.91	44.57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272.72	272.72	
30101	基本工资	54.34	54.34	
30102	津贴补贴	93.22	93.22	
30103	奖金	40.41	40.4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55	23.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77	11.7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7	10.4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14	7.1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4	0.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28	19.28	
30114	医疗费	0.8	0.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5	11.5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4.57		44.57
30201	办公费	4.5		4.5
30202	印刷费	4		4

30205	水费	2		2
30206	电费	4.5		4.5
30208	取暖费	0.99		0.99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7		2.97
30215	会议费	1.89		1.89
30216	培训费	2.43		2.43
30228	工会经费	1.37		1.3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1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		1.92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9	9.19	
30302	退休费	4.8	4.8	
30307	医疗费补助	4.39	4.39	
310	四、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表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分类	上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数	增幅
公车运行维护费	18	18	0%
公务接待费	0	5	100%
差旅费	0	32	100%
会议费	1.89	1.89	0%
培训费	2.43	2.43	0%

表十一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0301	行政运行	44.64	44.57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三部分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 2026 年度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 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546.4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增加 240.76 万元，增长 44.06%。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546.4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526.4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26.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0.76 万元，增长 41.93%。主要原因是：

2026 年预算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由财政当年核拨，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无财政当年核拨由历年结转结余支出。

2. 上年结转结余 2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6 年预算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除了财政当年核拨外，另从历年结转结余中补充 20 万到当年支出。

（二）支出预算总计 546.4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546.48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460.57 万元，主要用

于人员支出、办事处运转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35.32 万元，增长 104.47%。主要原因是：

2026 年预算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由财政当年核拨，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无财政当年核拨由历年结转结余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44.51 万元，主要用于办事处在岗在编人员社保缴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1.78 万元，增长 4.17%。主要原因是：

在岗在编人员待遇变动。

（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7.61 万元，主要用于办事处在岗在编人员医保缴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1.46 万元，增长 9.04%。主要原因是：

在岗在编人员待遇变动。

（3）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3.8 万元，主要用于办事处在岗在编人员公积金缴费及购房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 2.21 万元，增长 10.24%。主要原因是：

在岗在编人员待遇变动。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部门 2026 年收入预算合计 546.48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526.4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0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26.48 万元，占 96.34%；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20 万元，占 3.6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部门 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546.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6.48 万元，占 59.74%；项目支出 220 万元，占 40.2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部门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26.4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220.76 万元，增长 41.93%。主要原因是：

2026 年预算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由财政当年核拨，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无财政当年核拨由历年结转结余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各增加 220.76 万元，增长 41.93%。主要原因是：

2026 年预算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由财政当年核拨，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无财政当年核拨由历年结转结余支出。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部门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526.4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3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20.76 万元，增长 72.21%。主要原因：

2026年预算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由财政当年核拨，2025年度预算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无财政当年核拨由历年结转结余支出。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万元。

1.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40.5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32 万元，增长 6.8%。主要原因：

人员调动，在岗在编人员待遇变动。

2.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2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

2026年预算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由财政当年核拨，2025年度预算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无财政当年核拨由历年结转结余支出。

3.财政事务（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9.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66 万元，下降 6.7%。主要原因：

退休人员医疗补助基数变动。

4.财政事务（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3.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3 万元，增长 7.44%。主要原因：

在岗在编人员待遇变动。

5.财政事务（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1.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81 万元，增长 7.4%。主

要原因：

在岗在编人员待遇变动。

6.财政事务（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10.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87 万元，增长 9.06%。主要原因：

在岗在编人员待遇变动。

7.财政事务（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7.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59 万元，增长 9.01%。主要原因：

在岗在编人员待遇变动。

8.财政事务（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9.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6 万元，增长 6.99%。主要原因：

在岗在编人员待遇变动。

9.财政事务（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4.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95 万元，增长 26.69%。主要原因：

在岗在编人员待遇变动。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部门 202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6.4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81.91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基本工资 54.34 万元、津贴补贴 77.37 万元、奖金 51.75、社会保障缴费 53.1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3 万元、退休费 9.19、住房公积金 19.28 万元、购房补贴 4.51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44.57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办公费 4.5 万元、印刷费 4 万元、水费 2 万元、电费 4.5 万元、取暖费 0.99 万元、物业管理费 2.97 万元、会议费 1.89 万元、培训费 2.43 万元、工会经费 1.3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部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26.4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220.76 万元，增长 41.93%。主要原因是：

2026 年预算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由财政当年核拨，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无财政当年核拨由历年结转结余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各增加 220.76 万元，增长 41.93%。主要原因是：

2026 年预算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由财政当年核拨，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无财政当年核拨由历年结转结余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部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26.48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81.91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

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基本工资 54.34 万元、津贴补贴 77.37 万元、奖金 51.75、社会保障缴费 53.1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3 万元、退休费 9.19、住房公积金 19.28 万元、购房补贴 4.51 万元。

（二）公用经费 44.57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办公费 4.5 万元、印刷费 4 万元、水费 2 万元、电费 4.5 万元、取暖费 0.99 万元、物业管理费 2.97 万元、会议费 1.89 万元、培训费 2.43 万元、工会经费 1.3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 万元。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部门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8.26%；公务接待费 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1.74%。具体情况如下：

1.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18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增加 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 万元，主要原因：2025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在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列支，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无财政

当年核拨由历年结转结余支出。

（二）“三项”费用。

1.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部门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会议费预算1.8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

2.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部门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培训费预算2.4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

3.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部门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差旅费预算3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2万元。主要原因：2025年差旅费预算在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列支，2025年度预算项目支出驻外办事处工作经费无财政当年核拨由历年结转结余支出。

九、关于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2026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本级1个行政单位和0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44.57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0.07万元，下降0.16%。

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拟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情况：房屋2869.76平方米，价值2006.9万元；车辆5辆，价值136.81万元；家具和用具价值95.82万元；计算机软件价值2.32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2869.76平方米，价值2006.9万元；车辆5辆，价值136.81万元；家具和用具价值95.82万元；计算机软件价值2.32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6年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200万元；本部门共1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200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100%。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福建办事处

2026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反映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四、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五、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

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